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 REITs） 项目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REITs）项目概述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电辽能）于2024年7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并表类REITs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目前发行方案以公司全资持有的四家新能源单位内蒙古华电金源新能源有限公司、阜新华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彰武华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及康平华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上四家公司简称标的企业）发行权益型类REITs产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发行专项计划及开展相关事项。

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REITs）项目的完成情况

（一）发行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4年11月29日出具的《关于对华泰-华电辽能电力清洁能源绿色碳中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4〕3291号），同意华泰-华电辽能电力清洁能源绿色碳中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发行总额不超过32.63亿元，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华泰—华电辽能电力清洁能源绿色碳中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簿记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成功发行优先级与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并获得全额认购。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REITs）于2024年12月5日正式簿记发行，2024年12月10日正式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REITs）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分层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规模（亿元）	32.62	0.01
评级	AAA	不涉及
发行利率	2.25%	不涉及
起息日	2024年12月10日	不涉及
预计到期日	2042年12月10日	2042年12月10日
总规模（亿元）	32.63亿元	

（二）合伙企业情况

合伙企业华源（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合伙企业）已于2024年11月22日取得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成立。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合伙企业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华源（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E6N7AR7C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407,961.79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电（辽宁）配售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4-11-22
合伙期限	2024-11-22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企业的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	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华电（辽宁）配售电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245%
中国康富国限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26,300.00	79.9830%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1,561.79	19.9925%
合计	-	407,961.79	100.00%

2024年11月22日，中国康富国限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康富租赁）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华泰资管）签订《华源（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康富租赁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79.9830%合伙份额全部转让予华泰资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华泰资管以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取得的募集资金出资、华电（辽宁）配售电有限公司和华电辽能分别以自有资金出资，各合伙人认缴的合伙企业出资额已全部缴足。

特此公告。

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